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经营情况简要回顾

2024 年，公司积极布局新兴领域和市场，通过资源整合和模式创新拓展新的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分为两大板块，第一板块为能源领域业务：主要包括 18650 锂电池、各类聚合物软包电池、高功率电源产品，铅改锂电池 PACK、备用电源，家庭储能、电动自行车电池、和新能源车换电业务等。第二板块为公司上市以来的公司经营的机顶盒领域业务：广电全业务融合云平台、数字电视中间件、智能电视操作系统 TVOS、智能数字终端、智能网关、数字电视前端设备等的研发、制造、服务与销售以及与智慧家庭相关的增值业务的开发、集成和运营，主要面向广电运营商、电信运营商及全球海外运营商市场。除此之外，公司还开展了一些算力服务器和通用电池电芯及材料等贸易。

二、董事会履职和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一）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谏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关

联交易、资产重组、申请重整等重大事项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除参加会议时间外，独立董事还安排时间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调查，认真履行应有的监督职能。

董事长能够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进行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督促公司及时将经营动态信息、董事会各项议题的相关背景资料提供给董事会成员，确保董事会各项议案有足够的讨论时间，督促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科学、客观、公正发表个人意见，鼓励支持有不同意见的董事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督促公司切实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

（二）董事会召开和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会议，各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和表决情况见下表：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2024/01/18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议案五、《与股份认购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募集配套资金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及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	全部通过

		议案十、《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的议案》 议案十五、《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发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议案十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十七、《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2024/01/29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3/30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4/15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对外融资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4/18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202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	全部通过

		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获授期权未达到行权条件予以注销的议案》 议案十五、《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十六、《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04/25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5/20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5/27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6/04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6/17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取消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7/29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 2024 半年度应收账款计提坏账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部通过

		议案四、《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10/28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 2024 年度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11/21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终止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12/10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议案一、《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全部通过

（三）股东大会召开和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全部由董事会召集，各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和表决情况见下表：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2024/05/06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一、《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对外融资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5/1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一、《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2023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2023 年度监事薪酬考核>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6/1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一、《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	全部通过

		议案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4/06/21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一、《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08/16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一、《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部通过
2024/12/09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一、《关于终止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全部通过

三、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职和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切实履行职责，规范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专业建议。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上市公司监管部门规范要求，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监督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审计部审计工作计划及内部审计报告，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在年报编制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审阅财务报表初稿，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后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进度情况，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后再次审阅财务报表，年审结束后召开专题会议讨论年审会计师工作情况，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将在董事会的带领下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开展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董事会的职责。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